

附件二：

西南交通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1 年工程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单位名称（公章）：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负责人签字：

2021 年 5 月 27 日

一、2021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闫连山 李天瑞

副组长：戴齐 王小敏

成员：马征 杨燕 邹喜华 吴晓

二、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监督检查工作小组

组长：马征

副组长：马琼

成员：刘永中 张晓博 唐慧佳

三、复试办法

（一）复试人选

第一志愿报考我院各工程博士专业，符合《西南交通大学 2021 年工程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所规定的报考条件，按规定参加网上确认，提交全套合格申请材料且通过学院资格审查的考生。

复试名单详见附件。

（二）复试形式及时间

1、复试形式：线下复试

2、复试时间：2021年5月30日（星期日）

3、复试报到：

时间：2021年5月30日上午9:00—11:00

地点：西南交通大学犀浦校区9号楼9228办公室

负责人：刘老师（电话：028-66367461）

考生须按时报到，逾期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考生报到时须提交以下材料：

（1）本人标准证件照1张，照片为蓝底或白底，像素不低于240（宽）×320（高），粘贴在《西南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登记表（工程博士）》上；

（2）《在读硕士研究生报考西南交通大学工程博士研究生诚信承诺书》1份，在<http://yz.swjtu.edu.cn/>“资料下载”栏目中下载后填写签名；

（3）《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1份，网报成功后打印填写，并按要求在相应处签署意见、加盖公章；

（4）专家推荐书2份，网报成功后打印，由报考学科领域或与报考学科相关的工程领域内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两位专家填写并亲笔签名；

（5）硕士学位证书和毕业证书复印件各1份，在国（境）外获得学历学位者，需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报告。在读硕士研究生提供学生证和学信网申请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6）学士学位证书、本科毕业证书复印件各1份；

（7）含本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的复印件1份；

（8）攻读硕士学位期间课程成绩单1份，须加盖学校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公章。若从人事档案复印，则须注明“此为原件复印件，内容与原件一致”，并由出具部门加盖公章；

（9）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复印件；

（10）体格检查表（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提供并出具检查结果，加盖体检结论印章，也可到西南交通大学校医院进行体检）。

（11）硕士学位论文详细摘要与目录1份，在校生可提供硕士学位论文进展报告。

（同等学力报考者不提交）；

（12）科研或工程技术水平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承担或实质参与过的科研或工程项目证明，以及发表论文、专利、获奖证书等证明；

（13）一份 5000 字以内的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研计划书（在我校研究生招生网站 <http://yz.swjtu.edu.cn> “资料下载” 栏目中下载模版）。计划书将作为评价考生的主要依据，必须考生本人独立撰写。

说明：

（1）请按上述清单顺序编号提供申请材料，材料不全者不予受理，由此影响考生参加复试由考生自己负责。

（2）上述所有材料提交后，将不再退回。

（3）报到时提交上述所有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4）本人有效身份证、学生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英语水平证明及发表论文等材料的原件备查。

（三）复试资格审核

学院对考生的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学生证等报名材料扫描件及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于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予复试，更不予录取。

考生应保证报名时提交材料真实有效，如发现考生在招生任一环节存在弄虚作假情况，一经查实，可根据情节严重程度，取消其复试资格、录取资格，直至取消学籍。

（四）复试内容

复试，即综合考核，主要以面试为主。

面试时间：2021 年 5 月 30 日（星期日）下午 1:30 开始

面试地点：西南交通大学犀浦校区 9322 会议室

（1）思想品德考核。严格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做好考核工作，主要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等方面，特别注重考查考生的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情况。对于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 科研创新能力及学术水平考查。复试专家组根据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全面考核考生硕士研究生阶段学习情况、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并对考生进行外国语的听、说、读等能力的测试。复试中还应参考考生的申请材料进行综合测评，判断考生是否具备博士生培养的潜能和素质。

(3) 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查。坚持能力、素质与知识考核并重，着力加强对综合素质的综合评价和全面考查。主要考查内容包括：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4) 同等学力考生需加试一门《思想政治理论》和两门所报考专业的硕士研究生主干课程，每门考试满分为 100 分，不计入复试总成绩。思想政治理论由研究生院统一组织考试，其余 2 门硕士主干课程由学院组织。

加试科目：《现代铁路信号系统》、《列车运行控制系统》

加试时间：2021 年 5 月 30 日上午 8:30—12:30

考试地点：西南交通大学 犀浦校区 9 号楼 9322 室

(5) 面试成绩总分为 100 分，其中：外语听说能力（20 分）、专业知识与能力（30 分）、科研创新能力及学术水平（30 分）、综合素质及能力（20 分）。

面试过程分自我陈述、专家质询和外语能力测试环节。每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包括考生自我陈述时间 5 分钟。自我陈述主要介绍自己的学习、工作经历，展示能证明其学习能力、工程实践能力、科研创新能力等素质的材料，如：参与的科研（工程）项目、发表学术论文、出版专著、申报获得专利、获学科竞赛奖、获科技奖、获个人荣誉等。

面试成绩由面试小组全体专家现场独立评分，直接取算术平均值作为考生的面试成绩。

四、拟录取

（一）拟录取总成绩

拟录取总成绩为面试成绩

（二）拟录取原则

在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内，按照“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参照考生的申请材料审查和评价结果、面试成绩，以及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体检结果等做出综合判断，充分尊重导师的意见，在指导教师招生限额内双向确定拟录取名单。

下列情况将不予拟录取：

1. 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校核者；
2. 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者；
3. 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包括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填写错误引起的）；
4. 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5. 拟录取总成绩低于 60 分者；
6. 同等学力考生任一加试科目成绩不合格者（低于 60 分）。

五、其他

（一）学院认为有必要时，可对相关考生再次复试。

（二）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28-66367461

邮箱：jsjjw@swjtu.edu.cn

六、信息公开与监督、复议

在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官方网站（<http://sist.swjtu.edu.cn/>）公布复试与拟录取实施细则、复试名单、拟录取名单等相关信息。未经公示的考生不得录取。

复试考生对复试工作如有异议、举报、投诉、申诉等，请与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监督检查小组联系。

联系人：刘老师，马老师

联系电话：028-66367461，028-66366741

邮箱：T04xxjj@swjtu.edu.cn

七、本细则解释权归西南交通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所有。未尽事宜以《西南交通大学 2021 年工程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实施办法》的规定为准。

西南交通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